

证券代码：837047

证券简称：

清芝融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于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芝融科”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了清芝融科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215001号）。

上述《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的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附注五、17及附注五、18所述，清芝融科公司已连续四年亏损，2020年度发生净亏损23,429,556.09元，且2020年度清芝融科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仅为293,805.30元，由于受到电子化支付方式普及和现金发行量大幅减少及连续受到相关政策法规的影响，清芝融科公司仍处于转型期。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附注五、17及附注五、18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清芝融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针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

况。

三、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9日